

广东省政府采购  
货物类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1-07143

项目编号：GZJCZB2021-010

项目名称：2021年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代理机构：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受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2021年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 一.项目概述

####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2021年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1-07143

项目编号：GZJCZB2021-010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500,000.00元

#### 2.内容及包组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组1(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包组预算金额：1,5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其他专用仪器仪表	水蒸气透过率测试仪（红外法）	1(台)	详见第二章	600,000.00	否
1-2	其他专用仪器仪表	气体渗透测试系统（压差法）	1(台)	详见第二章	650,000.00	否
1-3	其他专用仪器仪表	红外光谱仪	1(台)	详见第二章	250,000.00	否

本包组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设备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120日内完成，设备到货后30天内完成

### 二.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无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具有所投产品生产或经营能力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报名

### 三.投标报名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报名，供应商访问并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的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进行报名。

### 四.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投标供应商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的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报名后，获取招标文件。

### 五.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 六.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

地址：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光谱西路一号

联系方式：02066602710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18号22层

联系方式：1310690739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彭小姐

电话：13106907398

4.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1832999

代理机构：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1	2021年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一批	1500000.00	设备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120日内完成；设备到货后30天内完成安装、调试、计量	用户指定地点

注：投标人负责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项目方案、货物采购、运输、保管、安装、调试、培训、计量、相关部门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及相关服务与一切税费等。

合同包1（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用户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30%，合同签订后，收到中标人开具符合投标人要求的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投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预付款给中标人； 2期：支付比例20%，合同约定的总供货数量及金额均达到50%且收到中标人开具符合投标人要求的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投标人支付20%的进度款给中标人； 3期：支付比例20%，全部到货且收到中标人开具符合投标人要求的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投标人支付20%的进度款给中标人； 4期：支付比例30%，所有货物全部到货并经法定计量部门计量检定和投标人验收合格且收到中标人开具符合投标人要求的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投标人支付30%合同尾款。
验收要求	1期：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中标人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项目方案、设备采购、运输、保管、安装、调试、计量、培训、相关部门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及相关维保服务等，不得在中标价外增加任何费用。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5%，说明：合同签订后，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给投标人。质保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投标人退还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无息）。投标人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每日按合同总价的0.8‰向中标人偿付违约金，但因合同的履行产生争议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权重%	招标技术要求
1		其他专用仪器仪表	水蒸气透过率测试仪（红外法）	台	1.00	600,000.00	600,000.00		详见附表一
2	△	其他专用仪器仪表	气体渗透测试系统（压差法）	台	1.00	650,000.00	650,000.00		详见附表二
3		其他专用仪器仪表	红外光谱仪	台	1.00	250,000.00	250,000.00		详见附表三

备注：最终综合总报价=（各产品报价×各项产品权重）的相加值

附表一：水蒸气透过率测试仪（红外法）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要求(参数)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	配件清单	计量或方法
				<p>1 产品性能</p> <p>1.1 适用于测量塑料薄膜、复合膜、瓶、袋等多种阻隔材料的红外法水蒸气渗透特性，严格符合 GB/T 26253-2010、YBB 00092003-2015 第四法及 ASTM F1249-06 的要求；</p> <p>★1.2 自动湿度控制：湿度自动控制，无机械旋钮，无需人工干预；（提供图片证明）；</p> <p>▲1.3 自动流量控制：测试流量，包括载气与湿气，自动控制，无需人工干预；（提供图片证明）；</p> <p>▲1.4 传感器无衰减，出厂一次性标定，无需定期重新标定；</p> <p>▲1.5 具备湿度、温度检定口，湿度、温度均可计量；（提供图片证明）；</p> <p>1.6 具备流量检定口，载气流量可计量；（提供图片证明）；</p> <p>1.7 基线测量：提供载气与湿气均为干燥气体的基线测量功能，以便测试系统误差；</p> <p>1.8 自检功能：具备自检能力，避免机器在故障状态下工作，给出错误测试数据。（提供图片证明）；</p>	测试主机 1台、干燥管 4只、测试工作站 1套、水蒸	

1	1	水蒸气透过率测试仪 (红外法)	1 台	<p>1.9 全程监控, 复现全部测试过程;</p> <p>1.10 结果判断模式: 比例模式、智能模式、固定时长、固定变化量、固定结果稳定性;</p> <p>1.11 符合《GMP 计算化系统》要求, 提供五级权限管理, 具备数据审计、跟踪等功能;</p> <p>2 技术参数</p> <p>2.1 测试精度: 不小于 0.01 g/m<sup>2</sup>•24h;</p> <p>2.2 测量范围: 不窄于 0.01~100 g/m<sup>2</sup>•24h(膜); 不窄于 0.00005 ~ 0.5g/pkg • 24h (包装件测试);</p> <p>2.3 红外传感器误差: 不大于 0.001 mg/L;</p> <p>★2.4 试样数量: 不小于 4 个; (提供图片证明)</p> <p>2.5 透过面积: 50 cm<sup>2</sup> ±10%; 厚度&lt;3mm;</p> <p>▲2.6 湿度范围: 至少包括 0% RH, 5%~95%RH, 100%RH (自动控制); 湿度误差: 不大于±1%RH; (提供计量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p> <p>▲2.7 测试腔温控范围: 不窄于 10~50℃; 温度误差: ±0.2℃; (提供计量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p> <p>2.8 稳定时间: 在开始测试 30 min 后, 温度误差小于 0.2℃, 湿度误差小于 1%RH;</p> <p>▲2.9 干燥管数量: 不小于 4 个;</p> <p>2.10 载气流量范围: 不窄于 10~200 ml/min; 相对误差: 不大于 2%;</p> <p>2.11 湿气流量范围: 不窄于 10~200 ml/min; 相对误差: 不大于 2%;</p> <p>★2.12 测试腔结构: 多腔一体集成式, 非分离式结构; (提供图片证明);</p> <p>2.13 包装件测试: 包含样品转换测试装置;</p> <p>2.14 测试气体: 氮气;</p> <p>2.15 气体压力: &gt;0.3MPa;</p> <p>2.16 接口管径: 1/8" 不锈钢卡套管</p>	<p>气透过率专业软件</p> <p>1 套、数据线 1 根、不锈钢气体连接管、气瓶精密减压阀 1 套、加湿器注水筒 1 个、圆形取样器 1 套、真空脂 1 瓶、参考膜 3 张、99.999%高纯氮气气源</p> <p>校 度、 (注 差 ±1 同 准 测</p>
---	---	-----------------	-----	--	--

说明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附表二: 气体渗透测试系统 (压差法)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1. 用于药品接触材料领域的薄膜、片材、包装件及相关材料的气体透过率测试。满足 GB/T 1038-2000、YBB 00082003-2015 相关标准;</p> <p>2.1 硬件</p> <p>2.1.1 全自动测试, 测试前无需对材料进行高、中、低阻隔性能选择;</p> <p>2.1.2 真空传感器为原装进口传感器, 传感器量程上限&lt;1500Pa;</p> <p>★2.1.3 试样测试腔外放样, 一键自动平行进入测试腔;</p> <p>▲2.1.4 试样放样时自动化夹紧;</p>

1		2	气体渗透测试系统（压差法）	1	<p>2.1.5 智能系统自动控制真空泵，无需人工开启、关闭，增效降耗；</p> <p>▲2.1.6 测试范围：不窄于 <math>0.01 \sim 50000 \text{ cm}^3 / \text{m}^2 \cdot 24\text{h} \cdot 0.1\text{MPa}</math>；</p> <p>2.1.7 试验温度：<math>1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math>（室温 <math>23^\circ\text{C}</math>）；</p> <p>2.1.8 测试腔真空度：<math>&lt;10\text{Pa}</math>；</p> <p>2.1.9 测试腔数量：1~3 件；</p> <p>2.1.10 试验气体：<math>\text{O}_2</math>、<math>\text{N}_2</math>、<math>\text{CO}_2</math> 等气体；</p> <p>2.1.11 试验压力：<math>10\text{KPa} \sim 200\text{KPa}</math>（可调）；</p> <p>▲2.1.12 完全按照 GB/T 1038-2000 标准时间抽真空、脱气，高阻隔材料 9 小时内完成测试；</p> <p>2.2 软件</p> <p>2.2.1 检测数据在线管理系统软件；</p> <p>2.2.2 检测性能：包括气体透过率、溶解度系数、扩散系数、渗透系数；</p> <p>2.2.3 检测方法：GB/T 1038；</p> <p>2.2.4 控制系统：数字显示控制；</p> <p>▲2.2.5 控制系统工控机结构，设备外面连接显示器，电脑主机在仪器内部</p>	<p>主机、显示器、取样器、真空泵、滤纸、减压阀、空压机、气源、测试工作站</p>
---	--	---	---------------	---	---	---

说明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附表三：红外光谱仪

3	红外光谱仪	1 台	<p>1. 高稳定的光学系统：光学台一体化设计，全密封设计；工业显示屏直接显示温湿度；</p> <p>2. 光谱范围：不窄于 <math>7800\text{cm}^{-1}\sim 350\text{cm}^{-1}</math>；</p> <p>3. 分辨率：优于 <math>1.0\text{cm}^{-1}</math>；</p> <p>4. 透光率精度：优于 0.5 T%；</p> <p>▲5. 信噪比：优于 30000:1（测试条件：P-P 值，<math>4\text{cm}^{-1}</math> 分辨率，1 分钟测试）；</p> <p>6. 电源：100~240V，50/60Hz，宽电压设计，防止电压不稳而对仪器造成损坏；</p> <p>7. 数据传输接口：不低于高速 USB 2.0（兼容 3.0）；</p> <p>8. 长寿命高强度空冷红外光源，采用数字供电技术，为光源提供稳定可靠的供电支持，并保证光源具有超长的使用寿命；</p> <p>9. 分束器：多层镀膜溴化钾，带有防潮涂层；</p> <p>10. 高灵敏度 DLATGS 检测器；</p> <p>★11. 高频率稳定性 He-Ne 激光器和低功耗长寿命二极管激光器可选设计，可根据实验需求，随意更换；</p> <p>12. 分束器，探测器，窗片等核心部件均为进口且镀有特殊的防雾化涂层，降低湿气对溴化钾的腐蚀，可选择 KRS-5、ZnSe 等可靠的防潮材料；</p> <p>13. 推拉式样品仓门设计；</p> <p>14. 干涉仪采用中空全粘接镀金角锥，具有极高的反射率和角度精确度，永久准直；</p> <p>15. 全数字化，输出数字信号，光谱数据实时采集；</p> <p>16. 采用非正交设计的改良型干涉仪；</p> <p>★17. 仪器内置工业级温湿度模块，显示屏直接数字化显示温湿度，并具有湿度报警装置；</p> <p>▲18. 腔体整体密封，保证整个腔体密封干燥整体仪器内部温度均匀；</p> <p>▲19. 可重复使用的 304 不锈钢盒装干燥剂，干燥剂采用无需工具，无需开盖快速装卸设计；</p> <p>20. 工作站软件兼容性：可兼容 Windows XP、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10 等；</p> <p>▲21. 根据客户要求，仪器可实现测试数据实时上传功能；</p> <p>22. 红外工作站软件：软件至少包括：全功能谱图处理、数据转换、多组分定量等操作软件；曲线分峰拟合软件；H<sub>2</sub>O/CO<sub>2</sub> 自动补偿软件；自检软件；宏程序软件，吸光度透过率转换；ATR 及高级 ATR 校正；KK 转换；标峰、差谱（谱图四则运算）、平滑及高级平滑，基线校正，谱图显示及隐藏功能，线性化功能；Y 轴归一化功能，QC 比较功能，独立的基础解析功能，二维相关红外功能；软件同时具有 GB / T 21186-2007 国家标准校准功能和 JJF 1319-2011 红外校准规范校准功能；支持自定义格式，CSV, SPA, DPT, TXT 等等十几种格式；支持波数 <math>\text{cm}^{-1}</math> 和波长 <math>\mu\text{m}</math> 任意切换</p>	<p>1. ATR 附件：包含锗晶体和 ZnSe 晶体；</p> <p>2. 电子防潮箱</p> <p>3. 工作站 1 套；</p> <p>4. 输出设备 1 台</p>
---	-------	-----	---	--

按设计

说明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	---------------------------------

---



第三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计划编号	440001-2021-07143
2	项目编号	GZJCZB2021-010
3	项目名称	2021年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4	包组情况	共1包
5	采购资金预算金额	1,500,000.00元
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7	开标方式	网上开标
8	评标方式	网上评标
9	评标办法	合同包1（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综合评分法
1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总价
11	报价要求	各合同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12	现场踏勘	否
13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4	投标保证金	<p>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保证金人民币：15,000.00元整。</p> <p>开户单位： 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人民中路支行</p> <p>开户账号： 200281726210001</p> <p>支票提交方式： /</p> <p>汇票、本票提交方式： /</p> <p>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1、投标保证金可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p> <p>2、如采用银行转账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上述金额递交至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p> <p>3、如采用金融机构、担保公司或保险机构开具的投标（响应）担保函、投标（响应）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响应）担保函或投标（响应）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招标人（保险受益人须为招标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p> <p>4、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p>
15	电子招投标	<p>请投标人在投标前仔细阅读以下网址中的供应商操作手册，网址：<a href="https://gdgpo.czt.gd.gov.cn/freecms/site/guangdong/903/index.html">https://gdgpo.czt.gd.gov.cn/freecms/site/guangdong/903/index.html</a>。投标人在使用过程中遇到涉及系统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热线400-1832-9 99进行咨询。</p> <p>标书制作及投标：</p> <p>（1）供应商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若涉及到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涉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签章完成加密后，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上传至广东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供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于U盘上，供应商必须保证U盘设备能够正常读取。U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单位名称等信息。</p> <p>（2）各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至“广东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各供应商未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供应商所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开标时递交的U盘存储的非加密投标文件内容应一致。</p> <p>电子开标与评审：</p> <p>1、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网上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CA-key、存储有非加密标书文件的U盘及纸质标书前往开标现场，在采购代理机构设置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加密标书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可使用非加密标书文件继续电子开标；因其他异常情况无法正常开标的，可调整为线下开标。</p> <p>2、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视其为无效响应：</p> <p>（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2）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设置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因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且不能提供非加密标书或非加密标书与所上传加密文件不符的；</p> <p>（3）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p> <p>3、如在电子评审过程中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的，可调整为线下评审。</p>

16	投标文件要求	<p>(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广东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p> <p>(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供应商须在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2份。</p> <p>(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4份。</p> <p>备注：</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p> <p>2、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p> <p>3、如果因为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供应商承担。</p>
17	联合体投标	包1：不接受
18	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包组1： 2家
19	中标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20	备选方案	不允许
21	代理服务费	收取。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执行。成交服务费按服务类标准，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并按采购人与采购合同约定的标准,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以转账支票、汇票、现金等付款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成交服务费。
22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二.说明

###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编制。

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供应商参加投标。

###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投标费用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人。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4.3“投标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审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审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供应商。

###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5.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7 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6.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6.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6.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6.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 7.现场踏勘

7.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7.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7.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 8.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 1.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

1.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15天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予以确认，该澄清更正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不足15天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征得当时已登记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1.2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 四.投标文件

###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投标报价

2.1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第二章用户需求书”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有条件的报价。

### 3.投标有效期

3.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4.投标保证金

#### 4.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 4.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包组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3）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但因投标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5.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5.1 投标供应商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按照前附表要求的数量编制，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5.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本项目如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单位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的姓名）。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5.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 6.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若有提交纸质投标文件，需按此条处理）

6.1 投标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6.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并独立封装。

6.3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印章。

6.4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 7.投标文件的递交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以及纸质投标文件未密封的，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拒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和模式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 8.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 9.样品（演示）

9.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9.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9.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将样品自行取回。如未中标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内自行取回的，视为同意其样品由采购代理机构自行处理。

## 五.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 1.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姓名；
- (3) 投标人对已提交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审委员会。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 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 2.评审（详见第四章）

### 3.结果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中标通知书在发布结果公告的同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监管平台同步发放。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广东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备注：中标通知书在发布结果公告的同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智慧监管平台同步发放。

## 六.询问、质疑与投诉

### 1.询问

1.1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1) 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5个工作日；登记本项目的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自登记成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2质疑联系人：冯小姐

电话：020-66602710

传真：020-66602770

邮箱：无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光谱西路1号

邮编：510663

### 3.投诉

3.1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3.2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话：020-83188580、83188586、83188500、83188511

邮编：510030 传真：020-83357559

##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1.合同的订立

1.1采购人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2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将会记录各采购人合同签订时间、公开和备案时间，作为通报的依据。

##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 八.保密和披露

1.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3.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第四章 评审

### 一、评审要求

#### 1. 评标方法

包组1(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 2. 评标原则

-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审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 2.3 合格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3. 评标委员会

- 3.1 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3.2 评审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3.3 评审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或支付投标保证金费用)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 (1) 投标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投标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3) 投标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投标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供应商中标;
- (6) 投标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6.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 7. 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 8. 定标

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 9. 价格评审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 实行电子投标的项目,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投标文件(电子或纸质)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电子投标文件应与纸质投标文件(如有)一致,如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供应商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二. 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合同包1（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	投标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6%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2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	投标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	2%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相应百分比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应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具有所投产品生产或经营能力
联合体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报名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有效签署	投标人须知3.3
投标的有效期	投标人须知3.4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须知3.5
投标书	附件3
关于资格文件声明的函	附件16-1
关于报价	投标人须知1.5
投标价格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投标人须知1.3.3
交货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招标公告

##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修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修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修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修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修正。

## 3.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 表三详细评审表：

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技术部分	分值构成	1、技术部分60.0分 2、商务部分10.0分 3、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响应程度 (40.0分)	1.完全响应或优于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40 分； 2.对“▲”重要技术参数条款的响应程度，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 3.对非“▲”的一般技术参数条款的响应程度，有一项负偏离扣0.5分。注：投标人在响应技术要求时，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制造商盖章的证明文件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实施技术方案 (5.0分)	根据各投标人制定的方案组织计划、时间进度、质量保障、验收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详细，时间进度快，可行性高，得 5分； 2.方案详细，相对完善，基本可行，得3分； 3.方案尚可，基本可行，得2分； 4.方案简单不完善，得 0 分。
	技术先进程度 (10.0分)	对各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水平、技术性能、配置先进程度、稳定性、可维护性等进行综合评审； 1.技术性能良好，所投产品整机工艺精良，关键部件匹配性高，得 10分； 2.性能良好，所投产品整机工艺良好，关键部件匹配性良好，得 7 分； 3.性能一般，所投产品整机工艺一般，关键部件匹配性一般，得4分； 4.性能较差，所投产品整机工艺粗糙，关键部件基本不匹配，得1分。
技术支持服务 (5.0分)	对各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人员的资质、备件响应、维修响应时间及到达现场解决故障时间应急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1.服务人员的资质、备件响应、维修响应时间及到达现场解决故障时间应急方案最好，与项目实际情况相符，得 5 分； 2.服务人员的资质、备件响应、维修响应时间及到达现场解决故障时间应急方案较好，与本项目实际情况基本相符，得 3分； 3.服务人员的资质、备件响应、维修响应时间及到达现场解决故障时间应急方案一般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太相符，得 1 分。	
商务部分	商务相应程度 (4.0分)	1.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 4 分； 2.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2分； 3.未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0 分。
	经验与业绩情况 (3.0分)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 2015 年（以合同生效时间为准）至今的同类型项目经验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0.5 分，最高得 3分。每个项目经验需提供证明文件：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或用户验收合格证明，不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信誉 (1.0分)	1.有工商管理部门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证书、“守信企业”的得 0.5 分。 2.有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其他有关履约信用的证书的得 0.5分。 本项最高得 1 分，需提供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保障措施 (2.0分)	对各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人员数量、服务技术水平、服务体系等进行综合评审； 1.能够提供足够的材料证明，且材料可信度较高，优于采购人需求，得 2 分。 2.能够提供足够的材料证明，能够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1 分。 3.有提供证明材料，但描述比较模糊，或未能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0 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权重 × 100%

## 4.汇总、排序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中标候选人人数以招标文件前附表中规定的数量为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依次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技术指标、售后服务条款、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9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



# 广东省政府采购项目

## 合同书

(货物类)

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b>GDMDT-2021-</b>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注: 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 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以下简称买方)与\_\_\_\_\_(以下简称卖方)就卖方向买方提供\_\_\_\_\_采购项目的供货及相关服务, 经买卖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一、合同标的

- 本合同标的为\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包括设计、供货货物、安装、调试、计量、培训、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的全部内容。具体供货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单价详见附件1: 货物清单及金额。具体的供货范围、设备配件、技术规格及技术图纸详见合同附件2: 技术参数表。
- 卖方应对本合同项下其承担的全部工作实施有效管理, 以确保合同内容顺利地按时、按质完成。
-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历天内交货, 设备到货后\_\_\_\_\_天内安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和法定计量部门计量检定。

### 二、价格

- 合同总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 )。
- 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货物的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保险、备件、配件(以达到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为准)以及卖方进行的安装、调试、试运行、计量、验收、培训(如需要则按买方要求提供二次培训)、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技术说明书、使用说明书、仪器原理图、操作规程、自校规程(仅限自校设备)、保养细则的提供(文字版及电子版))、质保期保障服务、施工配合费、附件3《合同资料表》或用户需求书中列明所需的备品备件等的全部含税费用。
- 本合同货物单价为固定不变价。
- 如果货物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 以商品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为准并修正总价。

### 三、货物产地及标准

- 货物为\_\_\_\_\_全新的、无损的、型号一致的(原装)产品及相关配件。
- 标准: 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合同附件的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参见附件2: 技术参数表)。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 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相关标准的, 则采用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 四、交货、安装的时间、地点

- 交货及安装地点: 买方指定地点。
- 安装时间安排如下: 安装场地条件满足的情况下, \_\_\_\_\_日历天内完成安装验收;
- 卖方按时完成合同内容所有货物的供货工作及完成验收, 并按附件3《合同资料表》规定通报买方。

### 五、保密

- 未经买方事先书面同意, 卖方不得将由买方为本合同提供的一切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 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 前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买方的财产。如果买方有要求, 卖方在完成合同时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买方。

### 六、技术文件

- 卖方应在供货同时向买方提供所有有关本合同执行的技术文件。如果项目必需但合同又未作规定的要卖方才能提供的技术文件, 卖方也应及时向买方提供。技术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或其他形式的文件资料。
- 上述技术文件应包含保证买方能够正确进行安装、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调试、验收和运作所需要的所有内容。
- 买方完全按照技术文件的指导进行的任何安装、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调试、验收所引起的系统和/或货物或其部件的损坏由卖方承担责任。
- 卖方应按照买方的要求提供上述技术文件一式两套给买方。
- 所有卖方提供的技术文件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合同货物价格中。
- 所有未列明交付时间的卖方应提供的技术文件, 必须单独包装随货物按货物交付时间交付给买方。
- 交货后买方如发现卖方未提供有关文件, 可以推迟付款, 直至卖方补齐有关文件。

### 七、知识产权

- 卖方应保证, 买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 如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的起诉, 由卖方承担一切责任。
- 卖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买方所有。

### 八、履约保证金: 合同总价的5%。

### 九、包装、装卸和运输

- 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 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卖方负责; 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卖方负责。
- 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 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 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 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 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其用处。
- 每一包装箱两个侧面用不褪色的油漆和明显易见的中文字样做出标记。

标记内容包括: 箱(件)号、装运标志(唛头)、毛重(kg)、尺码(长×宽×高, 用mm表示)、净重(kg)、到货地址、收货人名称、货物名称、合同编号以及“勿近潮湿”、“小心轻放”、“此边向上”等。

5. 包装费、运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 十、装运单证

1. 采用铁路运输、船运或空运的以下单证原件在到货同时交给买方，其单证副本（或复印件）则应在到货前三天交给买方：

- （1）装运单一份，注明合同号、装运标志、货物内容、每件包装尺码及重量；
- （2）制造厂出具的出厂装箱单、质量检验合格证明书各一式一份；

#### 十一、付款方式

1. 合同货款按下列步骤分期支付：

- （1）合同签订后，收到卖方开具符合买方要求的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买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预付款给卖方，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给买方；
- （2）合同约定的总供货数量及金额均达到**50%**且收到卖方开具符合买方要求的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买方支付**20%**的进度款给卖方；全部到货且收到卖方开具符合买方要求的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买方支付**20%**的进度款给卖方；
- （3）所有货物全部到货并经法定计量部门计量检定和买方验收合格且收到卖方开具符合买方要求的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买方支付**30%**合同尾款。
- （4）质保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买方退还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无息）。买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每日按合同总价的**0.8%**向卖方偿付违约金，但因合同的履行产生争议卖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付款方式：采用银行转账形式。

3. 每笔款项支付时，卖方提前向买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含货物款发票、货物安装费发票及有关服务发票）或普通发票。

#### 十二、产权与风险转移

除非附件3《合同资料表》另有规定，合同标的产权与风险转移遵守如下约定：

1. 卖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
2. 货物的产权，损坏、灭失的风险，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通过验收交付使用时起由卖方转移至买方。
3. 因货物验收不合格买方拒收，或双方已解除合同，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
4. 产权和风险转移，不影响因卖方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买方有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的权利。

#### 十三、保险

1. 根据本合同关于产权与风险转移条款规定，卖方承担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并安装、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的所有风险。因此，卖方应按货物总价的**110%**价值为货物投保一切险、为派往买方服务的人员投保人身险、为货物交付前活动可能涉及的第三方投保相关险种，保险费用均由卖方负责。

#### 十四、检验与测试

1. 买方或其代表有权检验和/或测试货物，以确认货物是否符合合同规格的要求，并且不承担额外的费用。买方要求进行的检验和测试以及在何处进行这些检验和测试，将参照合同条款的技术规格并以买方具体验收要求为准。买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把进行检验和/或买方测试代表的身份通知卖方。
2. 检验和测试可以在卖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交货地和/或货物的最终目的地进行。如果在卖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进行，检测人员应能得全部合理的设施和协助，买方不应承担费用。
3.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规格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4. 买方在货物到达的目的地后对货物进行检验、测试及必要时拒绝接受货物的权力将不会因为货物在卖方或其分包人的驻地已通过了买方或其代表的检验、测试和认可而受到限制或放弃。
5. 交货时，卖方应将制造商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的文件依据之一，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
6. 如果货物是进口产品，卖方应附上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出入境检验检疫主管部门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并合格的检验证书。
7. 本“检验与测试”的有关条款不能免除卖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它义务。

#### 十五、伴随服务

应买方要求，卖方应提供下列服务的一项或各项，以及附件3《合同资料表》及用户需求书规定的附加服务（如果有的话）。除非另有约定，所有服务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 1. 安装、调试与运行

- 1.1 卖方必须向买方提供合同货物安装所需的材料及技术资料以及所需工具。
- 1.2 卖方在收到安装场地条件满足确认后2个工作日内与买方确认安装调试时间，**7~10**个工作日内安排工作人员上门安装调试；
- 1.3 卖方派出的安装人员应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技术水平、相应资质和能力，熟悉本合同所述货物的规格、技术指标及安装工艺，有足够能力安装、调试本合同的货物并使之达到本合同要求；
- 1.4 卖方已对买方现场进行详细考察，完全了解现场的状况及环境要求，并承诺不因上述原因对买方索赔；
- 1.5 卖方人员实施及监督所供货物的试运行，并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运行、维护实施监督指导，但监督指导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2. 培训

- 2.1 卖方必须现场安装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提供培训（不能按规定时间提供培训的，卖方需说明充足理由，并得到买方确认，否则买方不对清点货物作保管），以便买方组织验收。
- 2.2 卖方负责提供现场操作、运行、维护、维修的培训方案及必需的中文培训资料。
- 2.3 卖方负责对买方受训人员进行操作、维修、保养培训，培训老师应是仪器设备制造商方面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专业人员。如有需要，卖方应为买方安排二次培训。具体要求由双方共同商定。
- 2.4 培训前，卖方应与买方进行良好沟通，安排好培训所用设施和中文培训资料等，确保达到预期培训效果。

##### 3. 测试与验收

3.1 验收流程：

送检设备：卖方先将设备计量，再同计量证书一并交付买方，组织安装培训及验收；

现场计量设备：卖方先安排设备的安装培训，安排上门计量，收到计量证书后进行验收；

- 3.2 交货时卖方应提供计量合格报告和计量有效证书，中文版说明书。
- 3.3 验收按计量合格为标准，无法计量产品，以厂家出具的验证方案为验收标准
- 3.4 在有关部门进行验收时，卖方应及时配合买方。
- 3.5 卖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质量、技术要求，致使货物未能满足买方的设计性能，买方可拒收货物或单方面解除合同，标的物毁损、丢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
- 3.6 测试及验收工作由买方组织，验收合格后，买卖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书。
- 3.7 交验的设备必须经有关法定部门计量合格（计量费用由卖方承担），如计量结果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规范、标准时，卖方必须负责更换设备零部件，乃至更换整套设备，直至设备符合有关规定、规范、标准和设备声明的文件（包括说明书、宣传资料等），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卖方承担。
- 3.8 如无特别说明，买方按设备标准配置或原出厂装箱单验收设备的备品、配件。设备铭牌要求清晰可见。

3.9 买方验收时卖方需提供下列资料：使用说明书（电子版、进口设备要求中英文对照）、技术说明书（电子版、仪器原理图）、原厂装箱单（进口设备要求中英文对照）、合格证、通关材料(进口设备)、国家认可计量单位的计量证、培训记录、发票、操作规程（电子版）、自校规程（仅限自校设备）、保养细则（电子版），所有这些资料均要加盖卖方单位公章，否则不予验收（特殊情况双方另行协商）。

## 十六、合同转让与分包

1. 本合同卖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 卖方将本合同分包的，分包人就分包部分承担连带责任。
3. 卖方拟将本合同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分包，或更换分包人的），应事先征得买方同意，并提交证明拟分包人资格的文件，及买方与分包人签订的合同，且分包人不得再分包。

## 十七、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
    - 1.1 卖方应保证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目前的型号。卖方进一步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全部货物没有设计、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由于按买方的要求设计或按买方的规格提供的材料所产生的缺陷除外），或者没有因卖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这些缺陷是所供货物在我国现行条件下正常使用可能产生的。
    - 1.2 上述保证在货物验收合格交付买方使用之日起附件3《合同资料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有效，质量保证期为\_\_\_\_年，在质保期内卖方免费提供货物正常使用情况下的维修及保养服务。
    - 1.3 买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缺陷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卖方应按用户需求书及附件3《合同资料表》规定设定服务热线，保证在接到报障后按附件3《合同资料表》规定时间内到达买方现场，并于附件3《合同资料表》规定时间内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排除故障。卖方不能按时排除故障时，应提供计量合格的备用设备给买方维持工作。
  - 1.4 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如卖方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由于卖方的保证服务不到位，质保期的到期时间将顺延。
  - 1.5 质保期内因用户使用、管理不当所造成的损失由买方承担，卖方提供有偿服务。
2. 质量保证期后服务
    - 2.1 质保期满后，若产品有危害人身安全和健康的产品质量问题，则由卖方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 2.2 质保期满后，应买方要求，卖方应（参考当时的市场价格）按优惠价格与买方签订定期维修保养合同及提供买方所需零配件。
    - 2.3 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卖方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备件；在备件停止生产后，卖方应免费向买方提供备件的图纸、资料。

## 十八、索赔

卖方对所供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如经检验证实不符或缺陷存在的，买方可根据本合同有关质量保证或检验、安装、调试的规定，提出索赔，卖方同意买方选择下述一种或多种结合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买方退货，并将货物被拒收前买方已付的所有款项退还买方，卖方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管、维护和退回被拒收货物所发生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因此遭受损失的金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成交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以使货物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承担买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同时卖方相应延长被更换货物的质保期。

卖方收到索赔通知后10天内，未给买方答复的，视为索赔已被卖方接受。卖方未能在收到索赔通知后10天内，或征得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买方从上列方法中选择的方案解决索赔事宜的，买方将有权从未付货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索赔的权利。

## 十九、不可抗力

1. 签约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不能履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当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水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中的一种或多种通知对方，并于事件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6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或解除合同。

## 二十、逾期交货、提供服务及逾期付款的赔偿

1.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如果卖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延迟的事实、可能延迟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将尽快作出评价，决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期及收取逾期违约金。买方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措施情况下，可从合同未付款中扣除逾期违约金。违约金按照迟交货物交货价的0.8%/天计算。逾期期限为60天，一旦达此限期，买方有权解除或者终止合同。此时如果买方按合同支付了预付款的，买方有权选择要求卖方按双倍于预付款金额立即支付违约金。如按上述办法计算的违约金仍不足以补偿因卖方违约造成的损失，买方有权进一步向卖方提出索赔。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如果卖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或者买方要求的时间提供服务，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延迟的事实、可能延迟的时间和原因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将尽快作出评价，决定是否同意延期及收取逾期违约金。违约金可以按照买方已付货款总额的0.8%/天计算，也可以根据影响程度按照每天100元~1000元标准计算，由买方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具体的计算方式。逾期违约金可从合同未付款中扣除。逾期期限为60天，一旦达此限期，买方有权解除或者终止合同。此时如果买方按合同支付了预付款的，买方有权选择要求卖方按双倍于预付款金额立即支付违约金。如按上述办法计算的违约金仍不足以补偿因卖方违约造成的损失，买方有权进一步向卖方提出索赔。

2. 如果买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预付款，则卖方有权延期交货；迟付期限为30天，一旦达此限期，卖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买方按应付未付款项部分0.8%/天计算违约金。买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支付货款的，也应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拖欠款部分金额的0.8%/天计算。超过合同付款期限30天买方仍不付款，且造成卖方损失的，买方应支付赔偿予卖方。

3. 本合同中对于买方付款和卖方交付使用有先决条件约定的，按约定执行。

## 二十一、合同变更

1. 卖方根据现场实际或施工情况，发现合同原计划或方案不尽合理，确实需要变更原合同约定的货物的，应及时通知买方，并提出变更理由、修正方案及变更清单，经双方协商并签署有关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后实施。
2. 因买方的原因变更合同货物的，买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有关变更文件。如因此造成卖方履行义务的价格或时间增减，将对合同价、交货时间进行公平调整。卖方据此要求的调整必须在收到买方通知后30天内提出。
3. 无论是按原合同要求或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作出变更所供货物，卖方都不能免除其对货物应承担的责任。

## 二十二、合同解除和终止

### 1. 合同自然终止

买卖双方各自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合同自然终止。

### 2. 合同因买方便利而解除或终止。

2.1 买方可在验收之前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技术需要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买方的技术需要，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2.2. 卖方在收到终止通知书后30天内完成已终止的合同标的货物的清运工作，否则买方不予保管。对于剩下的货物，买方应按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买方可选择：

（1）仅对剩下部分货物按照原来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

（2）终止整个合同，按合同相关规定赔付违约金。

### 3. 合同因卖方违约而解除合同

在买方对卖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均得不到响应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的违约通知书，提出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

3.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供货物（参见本合同有关逾期交货的条款）；

3.2 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3 如果买方认为卖方在本合同的投标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违反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涉嫌用不正当手段影响买方采购过程，包括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买方利益、干扰买方、评委、集中采购机构的招标、评标等行为。

4. 因卖方破产而解除合同

如果卖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买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提出解除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该合同的解除将不损害或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二十三、争端的解决

1.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买卖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法院提出诉讼。
2. 本合同的诉讼管辖机关为 交货地法院。
3.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 二十四、适用法律

1.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二十五、通知

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达附件3《合同资料表》规定的对方的地址或电子邮箱，传真要经对方的书面形式确认。
2. 通知以送达日期为生效日期。

### 二十六、税和关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税法的有关规定执行,所有税务由卖方承担。

### 二十七、合同生效

1. 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署日期以较迟签注的日期为准。

### 二十八、其它

1. 卖方应事前确保买方完全掌握所购仪器设备正确运行的必要条件、配件、附件或设施。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及本合同之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解释的顺序为本合同、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文件（含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其他书面形式。
3.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买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均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4. 除买方事先以书面形式确认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 本合同一式\_\_\_\_份，买方执\_\_\_\_份，卖方执\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备案一份。
6. 本合同合计\_\_\_\_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买方（盖章）：

买方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送货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邮箱：

卖方（盖章）：

卖方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供货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邮箱：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4.投标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 5.信用记录查询

(1)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 查询截止时点：投标（响应）截止日当天；

(3)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

### 6.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格式一：

##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1-07143

项目编号：GZJCZB2021-010

包号：第 包 (若项目包组时使用)

(投标供应商名称)

年月日

格式二：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
- 四、适应性政策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三、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四、投标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五、技术参数响应表
- 十六、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七、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八、自查表
- 十九、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一、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二、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 二十三、附件

格式三：

## 投 标 函

致：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 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2021年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GZJCZB2021-010]，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 2021年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供应商名称） 作为投标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采购代理费，项目总价已包含采购代理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采购代理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三）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四）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职 务：\_\_\_\_\_。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包号：

项目编号：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价格应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3. 格式、内容和签署、盖章必须完整。  
4. 本表中所填写内容与投标（响应）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

分项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服务内容	制造商名称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								

- 说明： 1.“标的”为货物的：上述表格应全部填写。  
2.“标的”为服务的：如服务内容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上述表格应全部填写；如不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制造商名称和产地”部分可不填写内容。  
3.“标的”为工程的：如不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制造商名称和产地”部分可不填写内容。  
4.如填写内容不符合要求将做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格式六：

###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 (开发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节能 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 在总价中占比 (%)

注：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现任我单位 职务, 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注册号码: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日 期:

格式八：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2021年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GZJCZB2021-010]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日期：

格式九：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十：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一：

资格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 2、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4、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格式十二：（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sup>1</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sup>2</sup>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格式十三：（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四：（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为未做声明。

格式十五：（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 1.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部分。
-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正本一式份，随投标文件装订份，送采购人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乙公司全称：（盖章）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联合投标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六：

投标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七:

《技术参数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型号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				
2		★	2.1				
			2.2				
			.....				
.....							

说明:

1. 投标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格式十八：

## 自查表

###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包1(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

#### 资格性审查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严重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具有所投产品生产或经营能力
联合体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报名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符合性审查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有效签署	投标人须知3.3
投标的有效期	投标人须知3.4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须知3.5
投标书	附件3
关于资格文件声明的函	附件16-1
关于报价	投标人须知1.5
投标价格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投标人须知1.3.3
交货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招标公告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遗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 1.1.1 “★”条款自查表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见投标文件（）页
		见投标文件（）页
		见投标文件（）页
		见投标文件（）页
		见投标文件（）页
		见投标文件（）页
		见投标文件（）页
		见投标文件（）页
		见投标文件（）页
.....		见投标文件（）页

注：1.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1.2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1.3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格式十九: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年月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日—月日		
3	月日—月日		
4	月日—月日	质保期	

格式二十：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一：（若采购人支付采购代理费，则无需出具此承诺书）

###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致：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2021年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GZJCZB2021-010），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招标文件对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采购代理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响应）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响应）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地址：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格式二十二：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三：（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的投标（响应）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_\_\_年\_月\_日

## 质疑函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投 诉 书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 年\_ 月\_ 日,向\_\_\_\_\_ 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 年\_ 月\_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2

.....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 投诉书制作说明:

-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四：**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装入“唱标信封”。

- 1.1 《报价一览表》、《投标明细报价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 1.2 优惠或折扣说明（如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1.3 《投标保证金》原件，或《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原件或交付投标保证金（非保函形式）的银行回单复印件。
- 1.4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原件。

**格式二十五：**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六：**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响应）担保函**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函有被拒收的风险）

开具日期：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 号

致：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本保函作为（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编号GZJCZB2021-010的2021年广东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所包装材料容器检验中心仪器设备采购项目一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提供的投标保证金，（开具银行机构名称）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不需要提供证明），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大写）元整[保证金金额]（小写）¥元）：

- 1.从开标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供应商撤回投标；
- 2.投标供应商未能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投标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投标有效期满后30天内持续有效，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投标供应商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机构名称（打印）（公章）：

银行机构地址：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姓名职务

## 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编号：【】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 二、保险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险的方式为：按保险合同的约定。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 三、承担保险责任的程序

-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应在本保险凭证有效期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险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险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 四、保险责任的终止

- 1.保险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险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险责任自动终止。
- 2.我方按照本保险凭证向你方履行了保险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险责任终止。
-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险凭证项下的保险责任终止。

### 五、免责条款

责任免除以保险条款规定为准。

### 六、本保险凭证适用的保险条款为

### 七、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险凭证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 八、保险凭证的生效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联系人：联系电话：

年月日